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元生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61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证监许可[2022]161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及国泰君安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00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0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731,501.9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7.32%。

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则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868,498.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74%;网上发行数量为1,4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26%。

根据《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下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200.6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的规模进行调整,将726,850.0万股股票由网下调整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141,648.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7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126,8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2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5.03161551%。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15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若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类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对象(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账户编号将按照配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对象对应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期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并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投资者放弃认购,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对象送达获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海通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52,920,000.00	—	24个月
海通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9,777,266	129,353,229.18	646,766.15	12个月
上海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20,974	99,502,486.02	497,512.43	12个月
上海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16,779	79,601,986.17	398,409.93	12个月
合计	27,315,019	361,377,701.37	1,543,288.51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2年3月1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公开摇号主持了和元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0131,8131,4732
末“5”位数字	63617,83617,43617,23617,03617,45360
末“6”位数字	50343
末“7”位数字	2907224,3907234,5007234,2307234,1907234,2825794
末“8”位数字	45057060,45057061,45057062,25057060,4505706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码数字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2,53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和元生物技术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申购报价确认公告》披露的18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4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13,155,5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股数量(股)	配股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股比例
A类投资者	7,963,250	60.53%	36,507,530	71.00%	0.04584504%
B类投资者	39,800	0.30%	182,441	0.35%	0.04583945%
C类投资者	5,152,480	39.17%	14,726,490	28.64%	0.2858130%
合计	13,155,530	100.00%	51,416,461	100.00%	—

注:若出现数量与各项预设值之和出现误差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其中零股1,486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其为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以上交所网上申购平台公示的申报时间和申购编号为准)的配对象,且其获配总量没有超过该配对象的有效申购数量。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网下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明细表”。

四、网下信息披露方式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16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公开举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3月17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联席主承销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54759,021-23154758,021-23154756,021-23154757
2.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博华广场37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发行人: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5日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普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5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707,07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4,606,060.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60,457.4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7.04%。

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则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3,326,412.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71%;网上发行数量为5,220,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29%。

根据《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下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752.6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的规模进行调整,将2,854,700.0万股股票由网下调整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471,712.6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7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074,9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2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619545%。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15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若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类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对象(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账户编号将按照配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对象对应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新股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对象送达获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上接C7版)

证券简称	T-3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市值(T-3日前)	2020年每股收益(元/股)	2020年每股现金分红(元/股)	2020年净资产收益率(%)	2020年市盈率(倍)	2020年市净率(倍)
福耀玻璃	112.05	1.6455	1.5997	68.10	70.04	—
上海医药	17.77	0.2178	0.1726	81.55	102.94	—
海能新材	231.09	2.5650	2.5619	86.86	90.20	—
东方证券	26.54	0.1851	0.1495	143.00	175.20	—
新华保险	28.58	0.4803	0.4411	51.17	85.73	—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3月11日。	86.28	0.4803	0.4411	51.17	79.73	—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3月11日。

注1:以上EPS计算口径为:2020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3月11日总股本;

注2: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3:截至2022年3月11日,以上四家公司均未披露2021年年报,因此无2021年市盈率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25.79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2.93倍,对应的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对象为14,247个,其对应的有效拟认购数量为2,841,380.7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对象可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拟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1、网下申购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T日)9:30—15:00,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网上申购电子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25.79元/股,申购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2、有效报价配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证券账户和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上海)、证券账户号码(上海)和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对象自负。

3、网下投资者在2022年3月16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4、有效报价配对象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22年3月8日(T-6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配对象,将网下发行股票配售结果提供给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对象,并将于2022年3月8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2年3月1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申报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2年3月18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2年3月18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配售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缴款失败。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股股份和中间限售存托凭证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售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网下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20.1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年3月16日(T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将9,201,000股“鹿山新材”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申购单位为1,000股,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得少于1,000股,超过1,000股的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出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票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出9,200,000股。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9,200,000股的新股申购,上交所交易系统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2年3月14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2年3月16日(T日)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T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向申购者开出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核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八)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按每1,0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码,顺序排列,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1,0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2年3月16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1,0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送到证券交易网点。

2022年3月17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22年3月17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2年3月17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2022年3月18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海通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1,811,023	59,999,996.84	0.00	24个月
宁波均普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9,793,551	49,751,239.08	248,756.20	12个月
合计	21,604,574	109,751,235.92	248,756.2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3月1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公开举行了均普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5829,7829,9829,3829,1829
末“5”位数字	43393,63393,83393,23393,03393,83795
末“6”位数字	692580
末“7”位数字	8039721,1289721,2539721,3789721,5039721,6289721,7539721,8789721,1354579
末“8”位数字	24192411,44192411,64192411,84192411,04192411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61,49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均普智能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